

教育部 100 年 1 月 14 日部授教中（一）字第 1000500897 號書函核備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0 年 1 月 14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033417100 號函核備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承辦學校：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地 址：11287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77 號

電 話：(02) 28234811#158、144

網 址：<http://www.ccsn.tp.edu.tw/>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編印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成績採計方式及報名注意事項

- 一、成績採計方式：以 100 年國中第 1 次基本學力測驗分數或北北基聯測分數為甄選入學門檻（不列入甄選成績之計算），通過各校學科門檻之學生，依術科測驗成績加權分數依序甄選。
- 二、報名日期：100 年 6 月 3 日(五)至 6 月 4 日(六)。(依北北基聯測甄選入學時程辦理)
- 三、報名方式：採現場報名。
- 四、報名地點：臺北市立南港高中。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  
重 要 日 程 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簡章及報名表提供	100年1月14日（星期五）09:00起公告於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網址： <a href="http://www.ccshtp.edu.tw/">http://www.ccshtp.edu.tw/</a> 高中資優資訊網 網址： <a href="http://excellent.aide.gov.tw/">http://excellent.aide.gov.tw/</a> 並供下載。	販售紙本時間： 自 100 年 1 月 14 日（星期五） 至 100 年 6 月 4 日（星期六） 每日 09:00 至 16:00 販售地點：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門口 警衛室，每份 50 元。宜蘭高 中代售。
北北基聯測 第一次國中基測	100 年 5 月 21 日（星期六）至 100 年 5 月 22 日（星期日）	
公告聯合甄選入學 各校實際招生人數	100年5月27日（星期五）公告於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 <a href="http://www.ccshtp.edu.tw/">http://www.ccshtp.edu.tw/</a> ) 高中資優資訊網( <a href="http://excellent.aide.gov.tw/">http://excellent.aide.gov.tw/</a> )	
寄發北北基、第一次國 中基測成績	北北基聯測：100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 國中基測：100 年 6 月 2 日（星期四）	
聯合甄選入學 報 名 (學科成績為門檻)	<b>繳交報名資料：</b> 100 年 6 月 3 日（星期五）、6 月 4 日（星期六）， 每日 09:00 至 12:00 及 13:00 至 16:00 報名資料繳交地點：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至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臺 北市南港區向陽路 21 號，電 話(02)2783-7863）繳交報名 資料。
公告並寄發考生甄選 成績資料： 1. 考生甄選總成績選 校登記序號通知單 2. 報到須知	100 年 6 月 7 日（星期二）	17:00 在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 學公告，並於網路公佈之。 網址： <a href="http://www.ccshtp.edu.tw/">http://www.ccshtp.edu.tw/</a> 1. 集體報名者：以限時掛號寄 至考生就讀之國中轉發各 考生。 2. 個別報名者：以限時掛號郵 寄各考生。
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100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	09:00 至 12:00 至臺北市立中 正高級中學洽辦。
選校登記作業 錄取報到	100 年 6 月 9 日（星期四）	09:00 至 15:00 依報到須知規 定時段至臺北市立中正高級 中學活動中心辦理選校登 記、報到。
甄選入學錄取考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0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五）16:00 前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 錄取學校辦理。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

## 目 錄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成績採計方式及報名注意事項	1
*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1
壹、依據	4
貳、聯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及招生人數一覽表	4
參、招生對象	5
肆、報名辦法	5
伍、成績採計與選校登記序號	7
陸、寄發甄選總成績錄取序號通知單及公布選校登記序號	8
柒、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8
捌、選校登記作業	9
玖、報到入學	10
拾、申訴處理	10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10
拾貳、聯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10
一、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1
二、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2
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3
四、國立新莊高級中學	14
五、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5
六、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6
七、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7
八、臺北縣立永平高級中學	18
九、臺北縣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19
十、臺北縣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20
附件一、報名表	21
附件二、集體報名名冊	22
附件三、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	24
附件四、登記暨報到委託書	25
附件五、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26
附圖一、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	27
附圖二、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	28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簡章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99年9月3日台參字第0990148419C號令頒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辦理。
- 二、教育部98年9月22日核備之「臺北市、臺北縣及基隆市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及招生試辦計畫」。
- 三、教育部公布「特殊教育法及相關法令」、「藝術教育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標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及「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及甄選工作實施計畫」。
- 四、教育部99年10月26日部授教中（一）字第0990517689號書函「99年度高級中學藝術才能班工作檢討會議紀錄」辦理。

## 貳、聯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及招生人數一覽表

學 校	類別	甄選 招生 人數	郵遞 區號	地 址	電 話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資優類	23	26051	宜蘭市復興路3段8號	(03)9324153 轉 211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資優類	26	20543	基隆市暖暖區源遠路20號	(02)2457-122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 高級中學	資優類	24	10658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3段143號	(02)2707-5215 轉 172
國立新莊高級中學	資優類	26	24217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135號	(02)2991-2391 轉 307 或 301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資優類	26	11287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77號	(02)2823-4811 轉 144 或 158
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資優類	26	10367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3段336號	(02)2596-1567 轉 133 或 132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資優類	26	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4路70號	(02)2891-4131 轉 732 或 775
臺北縣立永平高級中學	資優類	26	23443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路205號	02-22319670 轉 216 或 213
臺北縣私立淡江高級中 學	資優類	26	25164	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26號	(02)2620-3850 (02)2620-3349
臺北縣私立復興高級商 工職業學校	藝術類	45	23451	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1段201 號	(02)2926-2121 轉 210 至 213

※以競賽表現甄選入學、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安置若有餘額則併入聯合甄選入學招生名額，有關各校聯合甄選入學實際招生人數，於100年5月27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網址：<http://www.ccsn.tp.edu.tw/>)及「高中資優資訊網」(網址：<http://excellent.aide.gov.tw/>)

## 參、招生對象

已取得「北北基100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以下簡稱「北北基聯測」)、「100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以下簡稱「國中基測」)成績及「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以下簡稱「術科測驗」)，報名美術資優班者並應取得「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

本學年度凡已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甄選入學；違者取消入學資格。

## 肆、報名辦法

- 一、報名一律採用現場繳交報名資料(不接受通訊報名)。
-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及索取方式：

簡章下載	100年1月14日(星期五)09:00起公告於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網址： <a href="http://www.ccsn.tp.edu.tw/">http://www.ccsn.tp.edu.tw/</a> 高中資優資訊網 網址： <a href="http://excellent.aide.gov.tw/">http://excellent.aide.gov.tw/</a>
簡章發售	時間：100年1月14日(星期五)至100年6月4日(星期五)每日09:00至16:00 地點：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門口警衛室洽詢，每份50元；宜蘭高中代售。

## 四、報名方式及時間如下：

### (一)報名時間及方式：

	辦 理 方 式	辦 理 時 間
集體報名	以校為單位，將報名應備資料彙整並連同報名費，於規定時間內至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21號)辦理繳件。	報名應備資料繳交時間： 自100年6月3日(星期五) 至100年6月4日(星期六) 每日09:00至12:00 及13:00至16:00
個別報名	將報名應備資料彙整並連同報名費，於規定時間內至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21號)，辦理繳件。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相片及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承辦學校概不負責。

### (二)報名資料繳交時間、地點：

- 1.時間：100年6月3日(星期五)、6月4日(星期六)，每日09:00至12:00及13:00至16:00，逾時恕不接受繳交資料。
- 2.地點：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21號，電話(02)2783-7863)。

### (三)報名應備資料：

- 1.集體報名應繳交資料

應 備 資 料

1.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280元。請以現金或郵政匯票整筆繳交，匯票抬頭請寫「**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集體報名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即可）。
  2. 集體報名名冊（如附件一）。
  3. 報名表（如附件二）、北北基聯測或國中基測成績單、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單及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教務處戳章及考生簽名）
  4. A4回郵信封一個，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信封須寫明校名與承辦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電話等資料，以便寄「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集體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集體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

2. 個別報名應繳交資料

應 備 資 料

1.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280元。請以現金或郵政匯票繳交，匯票抬頭請寫「**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2. 報名表（如附件一）、北北基聯測或國中基測成績單、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單及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3. A4回郵信封一個，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信封須寫明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電話等資料，以便寄「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五、報名注意事項：

- (一) 報名表請以電腦輸入資料並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相片及證明繳交）；如以手寫，請用正楷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 (二) 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及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 (三) 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招生由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承辦，繳交報名資料及報名費請依規定時間至本委員會設於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收件處辦理。
- (四) 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資料，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
- (五) 考生若至100年6月8日（星期三）16:00前仍未收到「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請洽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美術班葉博雅老師，電話02-28234811#158。
- (六) 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請自行貼足限時掛號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37	42	52	72	107

- (七)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

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1. 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八) 特殊身分學生須隨報名資料檢附證明文件，詳參簡章伍之三。

## 伍、成績採計與選校登記序號

### 一、成績採計：

- (一) 以 100 年國中第一次基測成績或北北基聯測成績為甄選最低報名條件(門檻)不列入甄選總成績之計算
- (二) 考生通過各校學科門檻及各校訂定之術科門檻後，依術科測驗加權分數為甄選總成績依序甄選
- (三) 設定門檻：各校依據課程特色及發展方向，可針對北北基聯測、國中基測或術科測驗某特定科目或總分設定最低門檻分數。請見本簡章【拾貳、聯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 (四) 甄選總成績之計算依下列採計方式：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國文	80					
英語	80		素描	100		×1.65
數學	80		水彩	100		×1.03
自然	80		水墨	100		×1.03
社會	80		書法	100		×0.41
總分	412		總分	400		412
不列入甄選總成績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甄選總成績	1. 甄選總成績=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產生選校登記序號。 3. 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1. 素描、 2. 水彩、 3. 水墨、 4. 書法 ※ 甄選總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第三位（含）以下無條件捨去。					

### 二、選校登記序號：

- (一) 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產生選校登記序號。
- (二) 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 素描 2. 水彩 3. 水墨 4. 書法
- (三) 考生依選校登記序號與各校缺額，現場選校、登記、報到。

### 三、特殊身分學生名額處理及成績計算方式：

- (一) 原住民學生：其甄選總分數以加總分 10% 計算，達錄取標準者於招生學校核定之名額



外加 2%。但成績總分同分者，增額錄取。其成績計算方式為：術科測驗加權後總分  $\times 11/10$ （超過滿分以滿分計）。（原住民學生須檢附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其記事欄需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註記。）

(二) **身心障礙考生**：其甄選總分數以加總分 25% 計算，達錄取標準者於招生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 2%。但成績同分者，增額錄取。其成績計算方式為：術科測驗加權後總分  $\times 5/4$ （超過滿分以滿分計）（身心障礙生指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三) 其他特殊身分考生各依其升學優待辦理。

(四) 北區聯合甄選入學管道採「以當年度北北基聯測或國中基測分數為門檻」，特殊身分學生先依原始分數判別是否通過門檻，並以原始術科成績作為錄取依據；如放棄以原始分數分發或原始分數未達錄取標準之考生，依特殊身分加分，通過各校學科門檻之學生，再行以特殊身分考生加分方式甄選。

## 陸、寄發「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及公布選校登記序號

- 一、100年6月7日（星期二）寄發「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 (一) 集體報名者：由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以限時掛號寄送考生就讀之學校轉發各考生。
  - (二) 個別報名者：由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直接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 二、100年6月7日（星期二）17:00在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公告「選校登記序號」與「報到須知」，並公佈於網路，網址：<http://www.ccsn.tp.edu.tw/>。
- 三、若考生於100年6月8日（星期三）16:00前仍未收到「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者，請於100年6月8日（星期三）16:00至18:00至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務處申請補發。

## 柒、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 一、考生收到「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後，如有疑議，得向本委員會提出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
- 二、申請選校登記序號複查須填寫「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如附件三），並檢附「甄選總成績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影本，請於100年6月8日（星期三）09:00至12:00至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務處辦理，複查費用每次100元。
- 三、本委員會僅接受選校登記序號複查，不提供北北基聯測、國中基測分數複查及聯合鑑定術科測驗分數複查服務。
- 四、複查收件後即行查核成績，並當場通知複查結果。如甄選總成績有誤者，本委員會得調整選校登記序號，並發給「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考生得依本證明之選校登記序號參加現場選校。
- 五、因複查造成之選校登記序號變更，本委員會將於選校登記會場公告。

## 捌、選校登記作業

- 一、登記方式:報名考生本人到現場依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現場選校登記並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委託書請見本簡章之附件四)。
- 二、選校登記作業地點: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學生活動中心(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77號)。
- 三、選校登記作業時間:100年6月9日(星期四)09:00至15:00,分梯次進行(請提早20分鐘到達)。
- 四、考生需攜帶資料:
  1. 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經選校登記序號複查更正者,請攜帶「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
  2. 國中畢業證書(正本,登記報到時繳交。若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則當場填具報到切結書,並於100年6月24日前(星期五)前將國中畢業證書繳至錄取學校。)
  3. 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正本,驗畢發還。)

◎證件不齊者(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除外),不得參加選校登記作業,其登記序號由下一順位考生依序遞補。

#### 五、特別規定

##### (一)登記報到注意事項:

1. 各梯次登記考生應於規定受理登記時間內,到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2. 登記、報到在同一時間、場地辦理。
3. 如登記時間尚未屆滿,而各校登記名額已滿,即停止辦理登記作業;因此具有登記資格者,並不一定具有入學資格。
4. 已登記考生尚未辦妥報到手續即離開報到區,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5. 已登記之考生,不得重複登記。如重複登記,一律取消錄取資格。
6. 原可在較前梯次登記,逾時未登記之考生,補辦手續如下:
  - (1)到登記處所設之服務台辦理補登記申請,由工作人員重新編排登記梯次及登記序號。
  - (2)所申請之梯次編排原則,以待命進入登記場之該梯次為主;唯序號編排在該梯次之前,並依申請先後次序以10人為限,超過部分編入下一梯次。
  - (3)逾時補辦以1次為限,超過1次不予受理。

##### (二)完成選校登記作業,即不得要求放棄分發。

##### (三)現場選校登記作業時間內如各招生學校名額屆滿時即提前結束,不另行公告通知。

##### (四)現場選校登記作業時間結束(100年6月9日15:00)後各校尚有缺額時,不延長作業時間,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辦理。

##### (五)考生完成選校登記作業後,由本委員會彙整各校錄取名單,於100年6月9日(星期四)當日17:00以後公布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視同放榜;本項放榜不受理複查。

#### 玖、報到入學

- 一、考生於選校登記現場經錄取學校收取「選校登記序號通知書」、「國中畢業證書」、查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並領取新生報到資料,即為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 二、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三、各錄取學校得視需要自行通知錄取學生至各該學校辦理後續事宜。
- 四、考生入學後得否申請原校轉班(科),應依該錄取學校相關之規定辦理。

- 五、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 六、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五），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0年6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一)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 (二)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三)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 七、學生報到後未招足額之學校，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辦理。

## 拾、申訴處理

- 一、考生對於本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提出申訴。
- 二、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 三、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287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77 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
- 四、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雖經報到入學，仍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 二、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報名或報到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公告，<http://www.ccsn.tp.edu.tw/>。
- 三、如有未盡事宜，依「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決議辦理。

## 拾貳、聯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2	0	3	0	2
	地址：26051 宜蘭市復興路三段 8 號											
	網址： <a href="http://www.ylsh.ilc.edu.tw/">http://www.ylsh.ilc.edu.tw/</a>											
	電話：03-9324153 轉 211						傳真：03-9359679					
<b>招生目標</b>	招收具備美術專長，得以在美術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班（科）別		招生人數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3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			素描	100	--	×1.65				
國文	80	--			水彩	100	--	×1.03				
英語	80	--			水墨	100	--	×1.03				
數學	80	--			書法	100	--	×0.41				
自然	80	--			總分	400	--	412				
社會	80	--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總分	412	300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1. 本校位於宜蘭市，雪山隧道通車後，搭乘客運約 1 小時，可從台北捷運站至宜蘭火車站，再騎乘腳踏車約五分鐘就可到達本校。 2. 本校另設有學生(男女生)宿舍，設備完善，可供外縣市需住宿學生使用。 3. 新建美術館大樓，各類術科專業教室提供美術班學生使用。 4. 除一般學科、術科課程，美術班另有營隊、藝術專題演講與校外教學等等活動。而本校鄰近文化中心，享有豐富的藝文資源，學生在各項比賽與畢業成果展皆有優異表現。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1	7	0	3	0	2
	地址：20543 基隆市暖暖區源遠路 20 號								
	網址：http://www.klsh.kl.edu.tw/								
	電話：(02)24571225					傳真：(02)24588214			
<b>招生目標</b>	招收具備美術專長，得以在美術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b>班（科）別</b>	<b>招生人數</b>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6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b>科目</b>	<b>滿分</b>	<b>門 檻</b>			<b>項 目</b>	<b>滿分</b>	<b>門 檻</b>	<b>採計方式</b>	
寫作能力測驗	12	合計 100 分或 英文單科 60 分							
國文	80				素描	100		×1.65	
英語	80	水彩	100		×1.03				
數學	80	水墨	100		×1.03				
自然	80	書法	100		×0.41				
社會	80	總分	400		412				
總分	412				<b>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b>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1. 本校鄰近八堵車站，可搭乘火車或客運於八堵站下車，步行五分鐘即可到達。 2. 遠道學生本校提供男女學生宿舍，另規劃學生臺北縣市專車路線，方便同學通勤。 3. 本校課程安排，學科部分比照普通高中課程；術科部分，除比照美術班術科課程外，另提供油畫、版畫、漫畫、創意設計、複合媒材之教學輔導。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3	3	0	3	0	1
	地址：10658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3 段 143 號								
	網址：http://www.hs.ntnu.edu.tw/								
	電話：(02)27075215 轉 172					傳真：(02)27075202			
<b>招生目標</b>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美術資優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b>班（科）別</b>	<b>招生人數</b>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4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b>科目</b>	<b>滿分</b>	<b>門 檻</b>			<b>項 目</b>	<b>滿分</b>	<b>門 檻</b>	<b>採計方式</b>	
寫作能力測驗	12	--							
國文	80	--							
英語	80	--			素描	100		×1.65	
數學	80	--			水彩	100		×1.03	
自然	80	--			水墨	100		×1.03	
社會	80	--			書法	100		×0.41	
總分	412	386			總分	400		412	
					<b>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b>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國立新莊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1	0	3	3	7
	地址：24217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135 號							
	網址：http://www.hcsh.tpc.edu.tw							
	電話：(02)29912391 轉 307、301 傳真：(02)89912660、22764769							
<b>招生目標</b>	招收充滿創造力、品德優良且對藝術懷抱理想之熱血青年。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b>班（科）別</b>	<b>招生人數</b>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6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素描	100		×1.65	
國文	80			水彩	100		×1.03	
英語	80			水墨	100		×1.03	
數學	80			書法	100		×0.41	
自然	80			總分	400		412	
社會	80			<b>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b>				
總分	412	310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本校美術班學、術科並重，設備新穎寬敞，是學生的最佳學習環境。定期邀請知名藝術家、教授親臨示範講座，除一般課程外，另開設油畫、雕塑、膠彩、金工、服裝設計、電腦繪圖、動畫…等多元選修課程，定期辦理校外參觀活動，拓展藝術視野。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4	2	3	3	0	2
	地址：11287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77 號							
	網址： <a href="http://www.ccsn.tp.edu.tw">http://www.ccsn.tp.edu.tw</a>							
	電話：(02) 2823-4811 轉 144、158				傳真：(02)2823-7610			
<b>招生目標</b>	招收品學兼優，具學習潛力與美術專長之學生。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班（科）別	招生人數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6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						
國文	80	65		素描	100	--	×1.65	
英語	80	65		水彩	100	--	×1.03	
數學	80	62		水墨	100	--	×1.03	
自然	80	--		書法	100	--	×0.41	
社會	80	--		總分	400	--	412	
總分	412	--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汽車：中山高速公路(重慶北路交流道下)往士林方向，再自行選擇下列路徑： 1. 經百齡橋過橋後左轉承德路，再右轉文林北路。 2. 直走中正路左轉文昌路經文昌橋過橋後左轉文林北路。 ◎捷運：淡水線明德站下車，往文林北路方向。 ◎公車：(站名：中正高中) 216、218 正、218 區、223、224、266 正、266 副、267 正、277、290、302 重慶、302、308、508 正、508 黃、601 重慶一公車、國光客運(基隆線)。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3	6	3	3	0	1
	地址：10367 臺北市承德路 3 段 336 號									
	網址：http://www.mlsh.tp.edu.tw/									
	電話：（02）25961567 轉 132、133					傳真：（02）25857813				
<b>招生目標</b>	招收富潛力及人文素養與美術專長學生，以期為大學教育作準備。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班（科）別		招生人數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6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			素描	100	--	×1.65		
國文	80	--			水彩	100	--	×1.03		
英語	80	65			水墨	100	--	×1.03		
數學	80	--			書法	100	--	×0.41		
自然	80	--			總分	400	--	412		
社會	80	--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總分	412	345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1. 本校位於富有歷史人文建築、古蹟林立的大同區，提供學生豐富的參觀學習及人文氣息的培養。 2. 學校除多線公車經過，並提供學生專車，鄰近圓山捷運站五分鐘即達本校，交通十分便利。 3. 多間術科專用教室，設備完善。 4. 術科專業課程之設計，專為學生升大學進入美術相關科系作準備，除一般術科課程外，安排參觀業界、訪視藝術家等亦為活潑彈性之課程特色之一。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4	2	3	3	0	1
	地址：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 70 號								
	網址：http://www.fhsh.tp.edu.tw								
	電話：02-28914131 分機 732 775					傳真：02-28951684 28950153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具有學習潛力或對美術具有專長之學生。								
報名條件：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壹、甄選入學名額：									
班（科）別	招生人數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6						
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國文	80				素描	100		×1.65	
英語	80				水彩	100		×1.03	
數學	80				水墨	100		×1.03	
自然	80				書法	100		×0.41	
社會	80				總分	400		412	
總分	412	330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錄取方式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備 註	1. 本校榮獲臺北市 97 學年度藝術才能優異班-美術組評鑑為特優。 2. 備有學生宿舍及多線專車接送上下學，北投捷運站有公車接駁。 3. 本校風景優美，為全國唯一設有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四科之公立藝術高中，四科互相跨科開設藝術概論課程。 4. 本校學術科發展並重。術科除比照美術班課程外，電腦繪圖設計為一大特色，專業麥金塔電腦一人一機，為全國公立高中僅見；另提供雕塑、版畫、油畫... 等課程之修習。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臺北縣立永平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1	4	3	1	5
	地址：新北市永和區永平路 205 號								
	網址：www.yphs.tpc.edu.tw								
	電話：02-22319670 分機 216					傳真：02-89219644			
<b>招生目標</b>	招收具有美術專長與學習潛能之學生。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班（科）別	招生人數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	--	26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素描	100		×1.65	
國文	80				水彩	100		×1.03	
英語	80				水墨	100		×1.03	
數學	80				書法	100		×0.41	
自然	80				總分	400		412	
社會	80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總分	412	325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汽車：中山高速公路(重慶北路交流道下)直走重慶南路接中正橋，下橋後仁愛路右轉至永平路左轉 ◎捷運（中和線）：頂溪站下車，由仁愛路步行約十分鐘。 ◎公車：(1)永平中學站：聯營公車 243, 297, 517, 706 (2)樂華戲院站：5, 227, 238, 249, 250, 262, 304, 311;福和客運 2 路, 57 路; 台北客運 12 路 (3)保平路口站：214, 239, 241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臺北縣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1	1	3	0	1
	地址：25164 新北市淡水鎮真理街 26 號										
	網址： <a href="http://www.tksh.tpc.edu.tw/">http://www.tksh.tpc.edu.tw/</a>										
	電話：(02) 2620-3850 轉 112、123						傳真：(02) 2625-1549				
<b>招生目標</b>	招收富潛力及人文素養與美術專長之學生，以期為大學教育之準備。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三、須通過「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並取得結果通知單。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b>班（科）別</b>		<b>招生人數</b>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班				22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國文	80					素描	100		×1.65		
英語	80					水彩	100		×1.03		
數學	80					水墨	100		×1.03		
自然	80					書法	100		×0.41		
社會	80					總分	400		412		
總分	412	200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b>備 註</b>		1. 原始基本學力測驗成績總分達 320 分以上，入學第 1 年每學期學雜費助學金貳萬元整，330 分以上入學第 1~2 年每學期學雜費助學金貳萬元整，340 分以上入學三年每學期學雜費助學金貳萬元整。 2. 本校位於紅毛城旁，距離淡水捷運站約 5 分鐘車程，備有專車，路線涵蓋台北縣、市；並設有男女生宿舍，設備完善，可供需住宿學生使用。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甄選入學資料表

<b>學校資料</b>	校名：臺北縣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1	1	4	0	7
	地址：23451 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 1 段 201 號							
	網址：http://www.fhvs.tpc.edu.tw							
	電話：(02)2926-2121 分機 210~213 傳真：(02)29230186							
<b>招生目標</b>	招收具有藝術、數位內容及科技學習潛能專長之學生。							
<b>報名條件：</b>								
一、須參加「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書。								
二、須參加「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b>壹、甄選入學名額：</b>								
班（科）別	招生人數			備註：各校聯合甄選實際招生人數，於 5 月 27 日前公告於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網站。				
	男生	女生	男女兼收					
美術科			45					
<b>貳、成績處理與採計方式：</b>								
一、「北北基 100 年高中職聯合入學測驗」或「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				二、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科目	滿分	門 檻		項 目	滿分	門 檻	採計方式	
寫作能力測驗	12							
國文	80			素描	100		×1.65	
英語	80			水彩	100		×1.03	
數學	80			水墨	100		×1.03	
自然	80			書法	100		×0.41	
社會	80			總分	400		412	
總分	412	不設門檻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100%				
<b>錄取方式</b>	1. 甄選總成績核算方式：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符合報名條件及門檻者，依選校登記序號現場分發。 3. 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1. 素描 2. 水彩 3. 水墨 4. 書法							
<b>備 註</b>	1. 擁有全國高中職最大的美術博物館，定期舉辦展覽，創造展覽文化。 2. 設有精緻的專業教室，重視手繪訓練，結合數位科技與創意表現為教學核心。 3. 每學期舉辦作業觀摩、人像速寫認證及專題製作分享…等創意交流活動。 4. 學生參加國際日本高校書法大賽、全國學生美展、全國水彩寫生、全國漫畫創作、繪本創作、青年書畫、數位創作比賽…等國內外展覽競賽榮獲第一名。 5. 積極輔導升學與就業進路，培育美術專業人才。							

附件一(空白集體報名名冊檔案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使用)

### 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集體報名名冊

學校名稱	(全銜)				電話		傳真	
學校地址	□□□-□□ 縣 市鄉鎮 路(街) 段 巷 弄 號 市 區							
編號	學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北北基聯測或國中基測 准考證號碼	性別	是否美術班		備註 (特殊身分請註明)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合 計：			_____名	免繳報名費共		_____名		
就讀學校核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 長		



請黏貼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

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具特殊身份考生

請黏貼特殊身份證明文件影本一份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教務處章戳，

若黏貼空間不足，可依次浮貼於第二頁背面)



附件三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  
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

請黏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上聯之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本欄由委員會黏貼複查結果通知單 (考生請勿黏貼)

申請複查考生基本資料

考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北北基聯測或國中 基測准考證號碼										

複查經辦人簽章： \_\_\_\_\_ 日期：100年 月 日

本表請自行列（影）印使用；複查相關規定請見本簡章第柒點「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 附件四

### 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 登記暨報到委託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選校登記暨報到作業，特委託\_\_\_\_\_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考生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北北基聯測或國中基測准考證號碼 _____ 住址：_____ _____ 電話：（住宅）_____ （行動）_____	受委託人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與考生之關係：_____ 住址：_____ _____ 電話：（住宅）_____ （行動）_____
<b>注意事項：</b> 一、本委託書得剪下或影印後填寫使用。 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務須正確，且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 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 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明。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受委託人簽章：\_\_\_\_\_

考生簽章：\_\_\_\_\_

## 附件五

# 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國中基測或 北北基聯測 准考證號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招生，錄取貴校美術班（科），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行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_____</p> <p>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_____</p> <p>日期：100年 6 月 日</p>			
錄取高中高職教務處蓋章			

# 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

國中基測或 北北基聯測 准考證號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北區10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甄選入學招生，錄取貴校美術班（科），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行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_____</p> <p>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_____</p> <p>日期：100年 6 月 日</p>			
錄取高中高職教務處蓋章			

### 注意事項：

- 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雙方監護人簽章後，於100年6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 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附圖一

##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甄選報名)

校址：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 21 號

電話：(02)2783-7863



## 附圖二

###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選校登記及報到)

校址：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七十七號

總機：(02)28234811

汽車：中山高速公路(重慶北路交流道下)往士林方向，再自行選擇下列二路徑

1. 經百齡橋過橋後左轉承德路，再右轉文林北路。
2. 直走中正路左轉文昌路經文昌橋過橋後左轉文林北路。

捷運：淡水線明德站下車，往文林北路方向。

公車：(站名：中正高中)

216、218 正、218 區、223、224、266 正、266 副、267 正、277、290、302 重慶、302、308、508 正、508 黃、601 重慶一公車、國光客運(基隆線)。

